



博鳌亚洲论坛 邀请函

博鳌亚洲论坛

(英文名称为 Boao Forum For Asia, 缩写 BFA)

一、论坛简介：

性质：论坛为非官方、非营利性、定期、定址的国际组织

产生与成立：由菲律宾前总统拉莫斯、澳大利亚前总理霍克及日本前首相细川护熙于 1998 年发起。2001 年 2 月，来自澳大利亚、孟加拉人民共和国、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王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印度共和国、印尼共和国、日本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吉尔吉斯共和国、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蒙古国、缅甸联邦、尼泊尔王国、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菲律宾共和国、大韩民国、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和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等二十六个国家的代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南省博鳌召开大会，正式宣布成立博鳌亚洲论坛。

宗旨：1、立足亚洲，促进和深化本地区内和本地区与世界其他地区间 的经济交流、协调与合作；

2、为政府、企业及专家学者等提供一个共商经济、社会、环境及 其他相关问题的高层对话平台；

3、通过论坛与政界、商界及学术界建立的工作网络为会员与会员之间、会员与非会员之间日益扩大的经济合作提供服务。

举办时间：2014 年举办时间：2014 年 4 月 7 日至 10 日。

举办会址：中国海南博鳌为论坛总部的永久所在地。

论坛注册地址：中国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金海岸大道 1 号。

二、业务范围

- 1、召开年会、研讨会以及其他学术讨论会，讨论亚洲和世界经济与社会发展,包括金融、贸易、投资及环境等领域的重要问题；
- 2、提出地区性或全球性的倡议，促进和加强各国政府与商业实体之间在商贸和投资方面的合作关系；
- 3、跟踪影响全球和地区经济的动向；
- 4、甄别可能影响贸易、金融和社会发展的各种问题；搜集和发布相关信息，突显地区经济合作机会；
- 5、通过论坛建立的工作网络，增进区域内外企业间联系；
- 6、创建和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研究及培训中心，为商业团体提供先进的管理经验和技术；
- 7、独立或合作开展有助于实现论坛宗旨的会议展览、信息交流、经济评估、教育培训、电子商务等各类活动。

三、2014 年博鳌亚洲论坛申请程序

- 1、注册资料提交：请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前将 1、单位中英文简介 500 字；
- 2、企业标识（LOGO）矢量图；3、参会代表个人免冠照（格式 JPG，大小 500K 以上），以便刊登企业信息。4、会务费 10 万人民币
- 5、注册参会回执表 发送到：chenc@qyhz.org

博鳌亚洲论坛 2014 年年会

BFA2014 参会信息登记表

参 会 人 信 息	姓名		性别		民族		请附个人一寸 蓝底照片
	公司名称						
	职务		邮箱				
	身份证件信息	请将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附于表后					
	通信地址						
个人简历	(请单独附于表后)						
公司简介	(请单独附于表后)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2013 年 12 月 18 日

参会注意事项说明

注册资料提交：请于 2014 年 1 月 5 日前将①单位简介 500 字；②个人简历 500 字；③参会代表个人蓝底免冠照；④身份证件正反面扫描件提交至组委会邮箱。

注册费指定收款信息：

收款账户：中企合（北京）投资管理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朝内大街支行

帐号：11001070300059002262

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晨 手机：13126510281

邮箱：chenc@qyhz.org

电话：010-59013466

传真：010-59013138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安门大街 82 号商务部东华门办公区 邮编：100747